

(上接B25版)
日报复称：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投资组合报告

1.1 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证投资	—	—
其中：股票	—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42,791,081.44	92.33
其中：债券	437,791,081.44	91.29	—
货币市场基金	5,000,000.00	1.04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852,662.29	2.47
7	其他资产	24,905,386.02	5.19
8	合计	479,549,129.75	100.00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

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16	14国开16	300,000	30,387,000.00	10.48
2	140222	14国开22	200,000	21,516,000.00	7.42
3	122276	13农银01	196,150	20,268,179.50	6.99
4	041456038	14龙江01	200,000	20,068,000.00	6.92
5	011499003	14国开02	200,000	20,050,000.00	6.91

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
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
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9 报告期末按基金资产的国别敞口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0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
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1 报告组合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
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
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照例尽职守信、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
表现。投资人应充分了解基金的运作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表：

汇添富年年定期开放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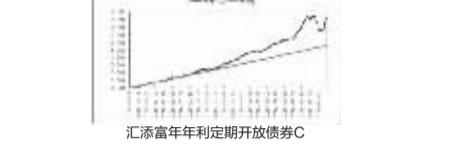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 率(%)	净值增 长标准差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	(1)-(3)	(2)-(4)
2013年9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40%	0.06%	1.36%	0.01%	0.04%	0.05%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7.59%	0.11%	4.17%	0.01%	3.42%	0.10%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9.10%	0.10%	5.52%	0.01%	3.58%	0.09%

汇添富年年定期开放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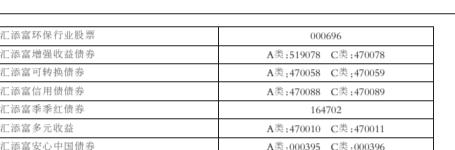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 长率(%)	净值增 长标准差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	(1)-(3)	(2)-(4)
2013年9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30%	0.06%	1.36%	0.01%	-0.06%	0.05%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7.21%	0.11%	4.17%	0.01%	3.04%	0.10%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8.60%	0.10%	5.52%	0.01%	3.08%	0.09%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图

汇添富年年定期开放债券A



汇添富年年定期开放债券C



H = E × 0.40% - 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份额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份额日会计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
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分别支付给各
基金销售机构。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销售机构提供的数据进行确认后，通知基金销售
机构，基金销售机构再用此数据向投资人收取销售服务费。

上文“基金费用的种类”第9项“年度报告费”，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
按约定方式支出的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1.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
金财产损失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销售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银行划拨费用；

7.基金的银行划拨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
用。

(四)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销售服务费；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银行划拨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
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价标准及支付方式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根据申购金额分档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根据赎回金额分档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根据申购金额分档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
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
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5.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
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
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基金销售服务费

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0.40%计提。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
销售服务费计提方法、计价标准及支付方式参见本招募说明书正文第八部分“基
金费用”。

7.基金的银行划拨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8.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9.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0.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1.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2.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3.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4.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5.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6.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7.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8.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19.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0.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1.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2.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3.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4.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5.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6.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计提。

27.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40%